



大 会

Distr.: General
13 December 2018

第七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1(kk)

2018 年 12 月 5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73/510](#) 和 [A/73/510/Corr.1](#))通过]

73/68. 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道德责任

大会,

回顾联合国成立七十周年之际通过的 2015 年 12 月 7 日第 [70/50](#) 号决议, 成立联合国的目的是欲免后世再遭惨不堪言之战祸, 以及 2017 年 12 月 4 日第 [72/37](#) 号决议,

又回顾联合国是在 73 年前第二次世界大战造成严重伤亡和巨大破坏不久后诞生的,

还回顾《联合国宪章》的崇高原则, 其中要求国际社会单独和集体地尽一切努力, 促进“大自由”中的道德责任, 使各国人民免于匮乏, 免于恐惧, 并享有尊严生活的自由,

深信鉴于核武器爆炸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和相关风险, 会员国长期以来设想核裁军和核不扩散为实现《宪章》目标的紧迫和相互关联的道德责任, 这反映在大会 1946 年 1 月 24 日通过的第一项决议, 即第一(一)号决议之中, 该决议旨在摒除国防军备中的原子武器以及其他一切为广大破坏之主要武器,

在这方面承认其各项决议的规定和报告以及有关核武器爆炸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和构成的风险的其他相关国际举措所概述的道德责任, 包括宣布使用核武器将不分青红皂白地造成苦难, 因此违反了《宪章》及人道主义法规和国际法,¹ 谴责核战争违反人类良知, 并违反基本的生命权,² 核武器的存在威胁到

¹ 见第 1653(XVI)号决议。

² 见第 [38/75](#) 号决议。



人类的根本生存,³ 使用核武器造成有害的环境影响,⁴ 对继续出资发展和维持核武库表示不安,⁵

又承认《不扩散核武器条约》⁶序言部分和第六条以及国际法院关于“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⁷国际法院在咨询意见中一致认为,有义务真诚地进行和完成导致在严格有效的国际监督下进行所有方面的核裁军的谈判,

还承认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联合国千年宣言》⁸中决心努力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并选用一切可行办法来实现这个目标,包括可能召开一次国际会议,以确定消除核危险的途径,

感到关切的是,尽管长期以来确认这些道德责任,尽管已为处理核不扩散作出了许多努力,在履行建立和维持国际社会要求的无核武器世界所需核裁军义务方面仍然进展有限,

感到失望的是,尽管会员国作出了不懈努力,裁军谈判会议关于核裁军的多边谈判仍缺乏进展,

满意地注意到自2010年以来会员国和国际社会对核武器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和核武器所涉风险的更多认识、重新关注、日益增强的势头以及所有相关的国际举措,这构成了实现核裁军道德责任的基础以及建立和维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紧迫性,

回顾《禁止核武器条约》⁹于2017年7月7日获得通过,《条约》承认进行核裁军的道德责任,

意识到多边外交在核裁军领域的绝对效力,并决心推动多边主义作为开展核裁军谈判的主要途径,

1. **促请**所有国家承认无论因意外事故、错误判断还是蓄意所为造成的核武器爆炸所构成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和风险;

2. **承认**实现核裁军的道德责任以及建立和维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紧迫性,而无核武器世界是“最高级的全球公益物”,符合国家和集体安全利益;

³ 见S-10/2号决议。

⁴ 见第50/70M号决议。

⁵ 见A/59/119。

⁶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729卷,第10485号。

⁷ A/51/218,附件。

⁸ 第55/2号决议。

⁹ A/CONF.229/2017/8。

3. **宣布：**

- (a) 必须紧迫地消除核武器构成的全球威胁；
 - (b) 有关核武器的讨论、决定和行动必须强调这些武器对人类和环境的影响，而且必须以其所造成的无法形容的苦难和不可接受的伤害为指引；
 - (c) 必须更加重视核武器爆炸对妇女的影响以及妇女参与核武器问题的讨论、决定和行动的重要性；
 - (d) 核武器会损害集体安全，增加核灾难风险，加剧国际紧张局势，加大冲突的危险；
 - (e) 赞成保留核武器的论调对核裁军和核不扩散机制的可信性具有不利影响；
 - (f) 核武库现代化的长期计划违背了有关核裁军的承诺和义务，使人产生了无限期拥有这些武器的看法；
 - (g) 在一个人类基本需求尚未得到满足的世界里，为核武库现代化划拨的大量资源可转而用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¹⁰
 - (h) 鉴于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核武器的任何使用，无论其起因如何，不违背国际人道主义法或国际法或道德制约或公众良心的要求是难以置信的；
 - (i) 鉴于其滥杀性质和毁灭人类的潜能，核武器从本质上就是不道德的；
4. **注意到**所有负责任的国家负有作出决定保护人民并保护彼此免受核武器爆炸之害的庄严责任，而各国承担这一责任的唯一途径就是彻底消除核武器；
5. **强调指出**鉴于核武器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和相关风险，所有国家都有道德责任紧迫、坚定地采取行动，在所有相关的利益攸关者支持下，采取必要的有效措施，包括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措施，消除和禁止一切核武器；
6.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全面彻底裁军”的项目下列入题为“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道德责任”的分项。

2018年12月5日
第45次全体会议

¹⁰ 见第 70/1 号决议。